

馬偕醫學院公開徵求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候選人啟事

- 一、本校公開徵求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，聘期自 112 年 8 月 1 日起，任期三年，歡迎連署推薦或自行應徵參選。
- 二、中心主任候選人應具之資格除應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外，尚須具備下列條件：
 - (一) 具教育部審查合格之副教授以上資格。
 - (二) 具學術成就，且學術專長與本中心需求相符。
 - (三) 具大學通識教育或相關行政經驗者尤佳。
 - (四)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惟具其他國籍者，應符合相關法律之規定。
- 三、候選人如非本中心教師，依本中心主任遴選要點第三點第二款「非本中心教師須具教授或三年以上副教授資格，並經本中心教師二人以上聯名推薦。」，另須依本校教師聘任暨升等審查辦法規定之程序通過專任教師聘任；如需借調者，依本校教師借調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參選登記時間、地點：

請將連署推薦表及參選人登記表等有關資料，於 112 年 1 月 31 日前(郵戳為憑)以掛號郵件寄達：25245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 46 號「馬偕醫學院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遴選委員會」收。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五、登記所需證件資料：請填具參選人登記表、連署推薦表及相關資料表件，並檢附參選人之學經歷證件影本及相關資料。參選相關表件可至本校網站「全人教育中心」自行下載。
- 六、聯絡電話：(02)26360303 轉 1402 (吳宇菁小姐)
傳 真：(02)26367728

馬偕醫學院全人教育中心中心主任遴選委員會 啟